

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夏邑县城区排水防涝管网升级改造工程（一期）初步设计项目废标公告

北京中兴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,就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夏邑县城区排水防涝管网升级改造工程（一期）初步设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,现就本次招标的废标公告如下:

一、项目概况

1、项目名称: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夏邑县城区排水防涝管网升级改造工程（一期）初步设计项目;

2、招标编号:商政采〔2025〕169号;项目编号:夏财采磋-2025-17

3、采购内容:夏邑县城区排水防涝管网升级改造工程（一期）初步设计项目(含概算和初勘)及相关伴随相关服务,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“第三章 采购项目需求”);

4、服务地点:夏邑县境内;

5、资金来源:财政资金;

6、采购限额:799044.75元(总投资额的1.05%)

7、服务期限: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日历天

8、质量要求:满足国家现有技术规范 and 标准要求并能通过政府相关部门评审或审批;

9、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: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,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、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、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。

10、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:否

二、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及时间

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于2025年4月22日在《中国采购与招标网》、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商丘市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河南省·商丘市)》上发布。

三、磋商信息

1、磋商时间:2025年05月07日

2、磋商地点: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

3、磋商小组名单:程磊、申念(鹤壁市)、穆慧(采购人代表)

四、项目废标原因

废标原因:招标文件46页2.1款响应报价评分标准,未落实政府采购政策(2020)46号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,导致评审不能继续,该项目废标。



五、公告期限：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。

六、质疑和投诉渠道

各有关当事人如对废标公告有异议的，可以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单位、代理公司提出质疑（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）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件（原件）一并提交，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，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若回复不满意的，按有关规定向相关监督部门投诉。

七、其他补充事宜

无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采购人：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地 址：河南省夏邑县一环路中段路北

联系人：袁先生

电 话：0370-3155268

代理机构：北京中兴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河南省商丘市中州路与珠江路交叉口西南角清华园1号楼5楼

联 系 人：王先生

电 话：15993949921

监督单位：夏邑县财政局（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）

联系电话：0370-6766619

地 址：夏邑县康复路中段



北京中兴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2025年5月8日

